

## ○四○三震災受災戶住宅補貼方案 公證費補助申請書

公證費補助申請人(姓名/公司名稱)\_\_\_\_\_，與租金補貼申請人【姓名：\_\_\_\_\_ (請填列)；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 (請填列)】關係：(請勾選下方身分)

- 租金補貼申請人本人  
 租金補貼申請人之配偶或直系親屬  
 出租人  
 其他(請說明)：\_\_\_\_\_

為實際負擔公證費者，支出金額為共計新臺幣\_\_\_\_\_元，申請公證費補助共計新臺幣\_\_\_\_\_元。

檢附公證費補助申請清冊 1 份

此致

\_\_\_\_\_政府

公證費補助申請人(公司名稱)：

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字號(統一編號)：

戶籍地址(公司登記地址)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# 領 據

茲領到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核付之「0403 震災受  
災戶住宅補貼方案」公證費補助費用

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無訛。

此致

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

具領人

立據單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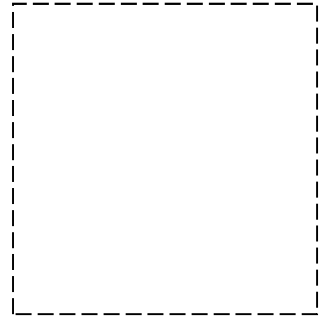
負責人：

聯絡人：

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

帳戶金融機構名稱：

戶名：

代號：

帳號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